

证券代码：600653

证券简称：申华控股

编号：临 2018-01 号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亲自出席董事 11 名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并表决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祁玉民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关于向华晨集团转让大连晨达 50%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；

该议案 6 票同意，5 票回避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临 2018-02 号公告。）

二、关于向华晨集团转让华晨东金 20%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；

该议案 6 票同意，5 票回避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临 2018-03 号公告。）

三、关于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申请 7692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。

该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7692 万元整，期限 2 年，部分保证金担保。

备查文件：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6 日